

证券代码：300613

证券简称：富瀚微

公告编号：2018-016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1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晓春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会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适应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实际需要，内部控制体系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方面，能够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合理控制经营风险。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7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审计原则，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公司 2018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18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适当增加公司收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8,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 2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相关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8,000 万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4月25日